

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115-FHGL-G2024-0006

项目名称：禄口街道省级考核断面河道维护服务（横溪河）

采购单位：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禄口街道办事处

服务单位：湖北净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4年5月

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

政府采购计划号：

招标人（以下称甲方）：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政府禄口街道办事处

供应商（以下称乙方）：湖北净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禄口街道省级考核断面河道维护服务（横溪河）项目达成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情况

1、项目名称：禄口街道省级考核断面河道维护服务（横溪河）；

2、项目地点：江宁区禄口街道横溪河和汤铜路大桥

3、服务时间：三年合同一年一签，本服务周期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。

二、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

1、本项目合同价款采用定期固定价款：

本合同项下服务总价款为¥2425032.00 元/年，大写人民币贰佰肆拾贰万伍仟零叁拾贰元人民币/年。其中横溪河黄桥断面服务价款为¥152138 元/月，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贰仟壹佰叁拾捌元/月；溧水河汤铜公路桥断面服务价款为¥49948.00 元/月，大写人民币肆万玖仟玖佰肆拾捌元/月。

2、如甲方原因发生设计变更，或现场工程量变化的情况，以及国家政策性调整等发生的费用，双方按实结算。

3、付款方式：

每月经甲方考核验收合格后,乙方开具本项目当月服务类增值税发票甲方支付当月的服务费用;当月甲方考核验收不合格,则当月款项不予支付。

三、双方的责任和义务

1、甲方在施工期给予乙方必要的协助和配合,甲方应该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金额支付合同款项。

2、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对标的河道进行治理,期间提供治理所需的设备、技术、及人员。

3、乙方保证文明施工,遵守甲方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,负责本工程施工全过程的生产安全。若服务过程中发生安全生产事故,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。

4、如果连续两月检测不合格或累计三个月检测不合格,则无条件与乙方解除合同关系;乙方需承担合同价款 5%违约金。

四、质量与验收

质量标准:各项水质指标达到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(GB3838-2002)中 III 类水标准。

考核方法:每月上级指定的检测机构取样检测合格(以上级下发的江宁区环境质量通报数据为准);

五、违约责任

1、供应商连续两个月考核不合格,采购人将终止合同,同时乙方承担合同价款 5%违约金;

2、供应商年度内累计三个月考核不合格,采购人将终止合同,同时乙方承担合同价款 5%违约金。

3、若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,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 5%违约金。甲方已经支付的费用,乙方应当予以退还;未支付的费用,不再支付;

(1) 不能提供服务的;

(2)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, 逾期每天应承担未支付款项的 3‰违约金; 逾期提供服务达 7 天的,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 5%的违约金;

(3) 乙方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;

(4) 合同约定的或其他应当解除合同的情形。

当乙方违约时, 甲方采取维权措施时所产生的费用, 包括但不限于调查费、诉讼费、律师费、交通费等有关的一切费用, 由乙方承担。

甲方违约的, 应当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, 但此损失不能超过甲方在订立合同时应当预见的损失。

六、解决纠纷

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, 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由于标的河流附近农田、村庄多, 长时间的生活及农业用水可能会流入土壤渗入河流, 乙方需定期对水质进行处理, 此次治理, 期限暂定 3 年, 服务期内合同每年一签, 后期如需继续提供治理, 双方另行商议;

八、合同附言

1、暴雨过后, 如因大量农田面源污水及沿岸生活污水进入标的河道, 经甲方确认且不影响上级对甲方的年度考核目标, 检测数据可不作为甲方对乙方的考核依据, 甲方仍需支付当月服务费用;

2、汛期因秦淮河水位上涨, 造成标的河道下游不达标水体倒灌, 造成标的河道考核断面不达标, 经甲方确认且不影响上级对甲方的年度考核目标, 检测数

据可不作为甲方对乙方的考核依据，甲方仍需支付当月服务费用；

3、乙方有巡查沿岸污水偷排进入标的河道的义务，若有污水排入，应及时告知甲方；因外来污水排入造成检测断面不达标，经甲方确认且不影响上级对甲方的年度考核目标，检测数据可不作为甲方对乙方的考核依据，甲方仍需支付当月服务费用。

九、其它

本合同壹式肆份，甲乙双方盖章后合同成立正式生效，质保期满后自行失效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授权代表：

签约日期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传真：

开户行：

账号：

税号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授权代表：

签约日期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传真：

开户行：

账号：

税号：

2024.5.7

电话：1880201256